关于上虞区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2.0版

助力“两个先行”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2.0版，助力“两个先行”，充分发挥农村公路在推进乡村振兴、推动共同富裕中的重要作用，现结合我区实际，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1.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区党代会精神，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和交通强国强省战略部署，坚持和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以“两个先行”打造“重要窗口”，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改革攻坚为重点，以强化县乡两级政府主体责任为抓手，着力补短板、锻长板，推进新一轮“四好农村路”规划、建设、管养、运营管理及融合发展，为上虞区建设“青春之城”，全力打造新时代共同富裕地，全面绘就“千村引领、万村振兴、全域共富、城乡和美”新画卷，谱写新时代胆剑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发展目标。到2025年，建成“畅达、平安、智慧、共享”的“四好农村路”2.0版，积极打造更多的“最美农村路”，实现更畅达、更平安、更美丽、更智慧、更富民的“五优”农村交通运输体系，打造上虞特色的公路品牌。

“畅达农村路”。路网通畅水平有效提升，乡镇通三级以上公路率达到92.3%，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率达到88%，次、差等路动态清零，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维持92%以上。

“平安农村路”。危桥病隧当年处治率达到100%，安全精细化管理覆盖率达到100%，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险要路段警告标志和路侧护栏设置覆盖率达到100%，农村公路本质安全、道路运输安全水平全面提升。

“智慧农村路”。“路长制”智慧化应用覆盖率达100%、农村交通智慧化服务覆盖率达到100%，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覆盖率100%，智慧化成果应用覆盖“四好农村路”全过程。

“共享农村路”。运输服务水平显著提升，城乡公交一体化率达到96%，建制村快递物流服务覆盖率达到100%，区级物流中心覆盖率达100%。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水平全面提升，拉动乡村经济，推动乡村振兴。

到2035年，全面建成具有上虞特色的高质量“四好农村路”，满足人民群众对农村交通的美好期望。

二、打造“四好农村路”上虞亮点

（一）打造“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金名片

全面巩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成果，持续打造市级“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着力强化“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成果动态管理长效机制，着力提升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等关键指标,着力巩固我区农村公路亮化工程成效，打造“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金名片。

（二）打造 “一路一特色”的上虞美丽农村路

打造“一路一特色”上虞品牌，将农村公路建设与自然生态、历史人文、产业发展等深度融合，聚焦“覆卮山休闲环线”，围绕“东部千古风情古韵线”、“南部山水灵动仙果线”、“西部水墨诗画品醉线”、“北部科创智造寻踪线”，结合上虞“青春之城”和美乡村示范带，井澄线积极争创省级十大最美农村路，因地制宜打造美丽农村路，实现“因路而美、因路而兴、因路而富”。

（三）智启“路长制”、“浙路通”数字化场景新篇章

开展农村公路“路长制”数字化场景应用，实现路长到位率、履职率100%，全面落实路长“巡查、反馈、协调、处置”数字化闭环管理，深化推进“全民路长”，确保农村公路“有人养、有人管”。同步推动“浙路通”公路综合巡查推广应用，重塑体制机制，加快形成综合集成、集约高效的高水平、高质量、高效率的综合巡查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四）打造惠民富民“五有交通驿站”

升级打造具有汽车停车位、具有休息场所及公共卫生设施等基础设施、具有公共充电设施、具有公路文化宣传角、具有休闲旅游信息服务的“五有交通驿站”。选址注重农村内部自主经济发展，深耕途经旅客经济，为村民和村特色经济免费打富民广告等，激发路衍经济，为农村经济“输血”，点燃乡村经济发展新引擎。

（五）迭代升级城乡共富公交

持续巩固和优化“村村通公交”发展成果，进一步推进较大自然村公交延伸扩面，鼓励开展预约、定制式等个性化公交服务，实现农村群众一次换乘到达城区；建立标准化、可量化的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水平监测体系，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城乡公交一体化率。

（六）推动农村物流纵深发展

围绕“强基础、优服务、促共享、创品牌”目标，基本形成城乡一体、服务普惠、便捷高效的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实现农村服务能力和质量走在全省前列，实现村村有满足需求、便捷常态的农村物流服务。统筹平台，优化资源共享共用，整合农村货运需求、同城快递、公交运力资源，推动智能共融共配，提升农村物流数字化专业化水平，推进产业共域共富，形成“产、供、运、销”一体化全链条服务能力。

三、重点任务

（一）打造畅达农村路

1.全面完善规划。编制完善农村公路网布局规划，结合普通国省道规划调整，加强与国土空间、旅游发展、乡村建设等规划有机衔接，优化完善农村公路网络的规模、结构与布局，形成结构合理、功能完备、覆盖全面、带动共富的普惠型农村公路网络，促进交通设施与经济、文化、旅游、生态等充分融合。（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游局、各乡镇（街道）。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以下任务至2025年)

2.攻坚路网建设。加快推进乡镇通三级公路、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打通农村公路“断头路”工程，不断完善农村公路交通体系，改善群众出行环境。拓宽乡村瓶颈路，畅通微循环，加大农村公路改造提升力度，改善农村主要经济节点对外公路交通条件，推进水路运输与农村公路网络相协调。扎实推进农村公路与森林防火巡护道共同建设，实现山区森林防火和交通运输能力共同提升。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72公里。（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交通集团、区文旅集团、各乡镇（街道））

3.提升路面品质。加大检测覆盖率，深化轻量化自动检测装备应用。在省级每年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比例40%基础上，剩余60%部分由区级负责开展自动化检测，实现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全覆盖。按照“一路一举措”的原则，上年度次差等路须全部纳入次年养护计划，动态消灭差等路、提升次等路。强化精细化养护，加大小修保养力度，提高全区农村公路修补率。年均养护工程实施比例县乡道不低于6%、村道不低于5%，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360公里，消灭现存次、差路136公里。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探索构建农村公路长寿命周期科学养护体系等多种形态、分工合理的农村公路养护生产组织模式。（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各乡镇（街道）)

4.提升管养水平。压实农村公路管养主体责任，深化三级“路长制”管理体系。将农村公路路长制、路况、公路安全保护等关键指标纳入区级政府对乡级政府的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建立通报激励机制。健全乡、村道公路管养机制，高标准、规范化建设乡级农村公路管理站，结合管养规模，承担乡村道管养任务的乡镇（街道）须配备稳定的乡村道专职管理人员，根据需求配置巡查车辆等养护设备，完善巡查、内业管理、机构日常运行等机制。加强资金保障，将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和管理机构运行经费、人员支出纳入区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各乡镇（街道）)

5.改善路域环境。加强农村公路“三化一平”、路域环境常态化治理，加大农村公路超限超载、马路市场、非公路标志设置、违规涉路施工活动的执法力度，开展农村公路电力线、通信线和电视线等“三线”整治，将绿化、美化、洁化、路面平整的要求扩展到重要县道和通景公路，并逐步向乡村道延伸。围绕和美乡村示范带建设，每年打造一条美丽农村路，进一步营造文明舒适优美的通行环境。（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公安分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综合执法局、各乡镇（街道）)

(二)打造平安农村路。

1.强化本质安全水平。加强农村公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持续推进事故多发点段、严重安全隐患路段整治，推进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深化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鼓励具备条件的单车道公路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增设错车道，实现危险边坡动态清零。完善标志标线140公里、整治平交路口80处、增设错车道35处，进一步提升综合通行保障水平。（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各乡镇（街道）)

2.提高农村运输安全水平。强化城乡公交基础数据管理，完善行业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推进公交车辆驾驶区域安全防护设施的配备应用。加强城乡公交运行安全监管，依托数智服务与行业监管平台，卫星定位装置安装率达到100%，区内城乡公交责任事故死亡率低于0.05人/百万车公里。深入推进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安全专项治理，建章立制，厘清并夯实交通运输、公安、综合执法、商务、属地乡镇职责，夯实基础管理，推动全区10辆以上（不含挂车）规模普货企业网格建立100%。落实交通安全教育管理要求。（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各乡镇（街道））

3.提高交通秩序精细化管理水平。健全完善属地镇街、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农村公路公路超限超载治理、违规涉路施工活动报告联络机制，强化源头管理和路面执法管控，加强对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重点车辆的交通技术监控、车辆巡查管控力度，严厉查处客车非法营运、货车超限超载等严重违法行为。加强安全宣传劝导，对高风险群体开展精准宣传教育，普及交通安全知识。（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公安分局、各乡镇（街道））

(三)打造智慧农村路。

1.提高治理水平。推广应用农村公路综合一体化平台，强化全过程智慧管理，深化推进路长在线应用场景，确保区、乡、村三级路长到位率、履职率、事件处置率100%，全面落实路长“巡查、反馈、协调、处置”数字化闭环管理。推进“浙路通”公路综合巡查推广应用，强化主动发现问题整改闭环体制机制。同步依托省浙路智富平台“项目在线”、“考核在线”、“安全应急”等功能模块，全区农村公路智慧管养覆盖率达到100%，形成科学高效、协同联动的现代化治理体系。（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公安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旅游局、区供销总社、区邮政管理局、各乡镇（街道）)

2.提高服务水平。加快实施城乡公交数智监管，做好公交运行监管服务系统维护和升级，区级城乡公交数字化服务及监管系统覆盖率达到100%；推进城乡公交一卡（码）通行，建制村城乡公交电子支付覆盖率达到100%。开展客货邮融合、农产品冷链物流、快递车辆共享等领域数字化改革，推进智能快递柜等设备应用，不断健全农村物流信息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邮政管理局）

3.助力乡村振兴创新提质。利用各大社交媒体，宣传百悬线、井澄线等“最美农村路”，注重与当地特色产业和乡村旅游资源有效结合，以路为媒，依托农特产品、休闲旅游（农家乐）、网红民宿等，提振路衍经济活力。使用“浙路助富”应用场景，为自驾游线路展示、民宿宣传推广、农特产品线上销售等提供平台。推进电子商务平台与农村物流经营主体合作，提供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网上下单、一键送达”服务。（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旅游局、区供销总社、区邮政管理局、区交通集团、区文旅集团、各乡镇（街道））

(四)打造共享农村路。

1.提高城乡公交一体化水平。进一步完善城乡公交政府购买服务或运营补贴机制，建立健全城乡公交发展长效机制，规范公交企业的收入和成本核算，以强化考核促进公交运营服务质量，扩大城乡公交一体化覆盖范围。到2025年，城乡公交一体化率达到96%，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保持5A级。全区公交新能源车辆比例达到90％，计划新建公交充电站3座，配套充电桩28个，新增跨区毗邻公交线路2条，新改建乡镇综合运输服务站1个，累计新改建农村公交候车亭站点40个。培育新型城乡公交综合小枢纽，推进建制村城乡公交站点建设，依托村级综合服务设施设置村级公交候车站亭。（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

2.提高农村物流服务水平。加快区级物流配送中心建设，推进客运、货运、邮政快递等主体合作，至2025年，建设改造区级共同配送中心1个，开通客货邮合作线路2条，提升改造“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融合综合服务站不少于1个和“一点多能”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不少于10个。实现主要快递品牌建制村全覆盖，形成城乡衔接、服务普惠、便捷高效的区内农村物流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区邮政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供销总社、区文广旅游局）

3.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加快冷链物流园区建设，优化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基地布局，完善“骨干基地—物流园区—分拨中心—配送网点”功能布局体系，建立健全园区运行监测、评价考核和动态调整机制，实现主要冷链农产品即产即冷，形成农村３小时送达的冷链配送网络，满足农村居民30公里以内冷链商品采购需求。至2025年，建设提升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集配中心不少于1个。（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

4.推进“四好农村路”与旅游融合发展。聚焦数字出游、旅游交通、配套设施、业态服务“四网”建设，提升旅游交通配套设施品质。推广出行即旅游模式，鼓励自驾车及慢行旅游发展，因地制宜设置滨水型、山地型、田园型绿道。加快完善观景平台、服务驿站、自驾营地等设施布局，增加停车、充电、休息、数字化旅游导览平台等服务设施，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沿线实现充电基础设施有效覆盖。建设高质量通景公路体系，4A级以上景区通二级以上公路占比达到67%，4A级以上景区生态停车场覆盖率达到100%，打造“五有驿站”5个。丰富农村公路文化内涵，积极打造农村公路与文化、旅游等相融合的精品线路。（责任单位：区文广旅游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文旅集团、区供电局、各乡镇（街道）)

5.挖掘路衍经济潜能。丰富“四好农村路+”内涵，结合未来乡村建设和乡村产业布局，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健康养生、休闲体育、户外运动等加快发展。充分利用农村公路服务站、客货场站等促销农旅产品，形成农村产业经济交通走廊。建立健全促进农民就业长效机制，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开发各类公益性岗位，帮助农民创收增收。（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教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邮政管理局、各乡镇（街道）)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充分发挥交通强区建设领导小组作用，加强统筹谋划、协调推动，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区级有关单位结合实际完善机制、明确责任、全面落实，形成工作合力，统筹推进上虞“四好农村路”2.0版建设工作。

(二)加强要素保障。完善和落实以区级公共财政投入为主、多渠道投入为辅的资金筹措机制，积极争取部省资金，加大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力度，将支持农村客货邮融合推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纳入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2024年起，区级财政继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资金保障力度。同时，注重节约集约发展，与“三区三线”做好衔接，统筹保障农村公路用地。

(三)深化改革攻坚。进一步夯实政府主体责任，建立“四好农村路”2.0版推进督查考评机制，将任务及指标分解落实到各乡镇街道，并纳入对乡级政府年度目标任务考核的重要内容，研究建立相应的激励机制。完善路长制长效运行机制，加强乡级农村公路管理站规范化建设。深化交通运输领域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广农村公路灾毁保险。

(四)营造浓厚氛围。继续开展市级“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和最美农村路创建活动，巩固全国示范县创建成果。培育打造一批“四好农村路+”乡村休闲、特色经济等主题的美丽农村路。进一步创新载体和形式，加大宣传力度。